



宁安市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项目 勘测设计技术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宁安市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项目

发 包 人：宁安市农业开发服务中心

承 包 人：黑龙江鸿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3 年 3 月 17 日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 宁安市农业开发服务中心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 黑龙江鸿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《宁安市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项目》勘测设计工作，为了明确责任，经双方充分协商，特签订本合同，共同执行。

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：

- 1.1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
- 1.2 国家及地方有关法规和规章
- 1.3 项目工程勘测设计取费标准。

第二条 建设工程概况：

- 2.1 工程名称：宁安市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项目
- 2.2 工程地点：宁安市沙兰镇井城村、小荒地村、王豆坊村。
- 2.3 工程规模：新建 3.27 万亩。
- 2.4 工程总投资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3924.00 万元。

第三条 甲方按时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

3.1 提交资料及文件的名称

有关工程勘测设计的基本资料和相关的设计成果。

3.2 提交资料及文件的内容要求由双方协商而定。

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勘测、设计文件

4.1 勘测设计工程内容、深度

勘测工程的点、线、面测量，满足项目初步设计要求深度，配合甲方完成项目相关的上图入库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。

设计精度达到初步设计工作要求，勘测设计内容按有关规范要求及甲方要求执行。

4.2 交付勘测设计文件的质量要求

符合有关规范及文件要求。

4.3 交付成果内容、份数和时间

成果内容：项目勘测报告、项目区现状图、项目规划图、项目设计报告及概算书和设计图册等。

份数：各 4 份。

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30 日提交成果。

第五条 费用额度及支付办法

5.1 费用额度

本工程中标结果费用额度为：勘测设计费用共（大写）壹佰零捌万捌仟捌佰元整（小写）：¥108.88 万元。若财审后项目勘测、设计费用高于中标额度，以中标金额为最终费用额度；若财审后项目勘测、设计费用低于中标额度以财审后项目勘测、设计费用为最终费用额度。

5.2 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署后，甲方在项目通过评审后向乙方（乙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）支付本项目勘测费、设计费用总额的 80% 费用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，费用总额 20% 余款待上级单位验收后一次性结清。

第六条 双方责任

6.1 甲方责任

1. 甲方委托任务时，必须向乙方明确技术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，向乙方



提交有关资料、文件，并对其完整性、准确性及时间负责。

2.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及时支付费用，每超过一天，应偿付未支付费用的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

3.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勘测设计版权，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，如发生上述情况，乙方有权索赔。

6.2 乙方责任

根据建设工程批准的文件和相关勘测设计要求，进行现场收集资料踏勘，按照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、规程和行业标准进行勘测设计，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、份数和时间，及时向甲方交付勘测设计文件，并对质量负责。由于乙方自身原因，延误了勘测设计成果交付的时间，每延误一天，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勘测设计费用的千分之二。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、转让甲方提供的技术、经济等资料，如发生上述情况，甲方有权索赔。

第七条 其它

7.1 由于不可抗拒的力量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

7.2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，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；调解不成，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，也可直接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7.3 合同未言明事项，由双方应协商解决。

7.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正本 4 份，甲方执 2 份、乙方执 2 份，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后，本合同自行终止。

第八条 签约地点和时间

签约地点：宁安市农业开发服务中心



签约时间：2023年3月17日

(以下无正文，为签字页)

委托单位(盖章):
宁安市农业开发服务中心



受托单位(盖章):

黑龙江鸿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(或委托代理人):

法定代表人(或委托代理人):

张海涵

单位地址: 宁安市宁安镇闻天街 单位地址: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14号楼605室

联系电话: 0453-5631078 联系电话: 0451-51976959

传真电话: _____ 传真电话: _____

开户银行: 龙江银行宁安市支行 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

帐户名称: _____ 帐户名称: _____

银行帐号: 23110121011000091 银行帐号: 172738365641

邮政编码: 157400 邮政编码: 150000